

內政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役徵字第1060830535號

主旨：公告106年就讀專科以上83-89年次在學男子，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之對象條件及相關作業規定。

依據：

一、徵兵規則第26條第2項。

二、國防部106年9月12日國資人力字第1060002812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申請對象：

(一)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，均可申請：

1、83-89年次就讀國內外(含香港、澳門或大陸地區)專科以上學校男子，可連續二年暑假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者，皆可提出申請。

2、17歲接近役齡男子(即志願提前於18歲之年接受徵兵處理)符合前揭條件者亦可。

(二)限制申請條件：曾完成第1年分(二)階段軍事訓練，第2年因故辦理延期徵集未入營者，不得再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；重複申請並中籤者，戶籍地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將撤銷其中籤資格。

二、錄取員額：4,250員。

三、申請期間：106年10月16日(星期一)上午10時至106年11月15日(星期三)下午5時。

四、申請程序及抽籤說明：

(一)申請期間自行登入內政部役政署網站(<http://www.nca.gov.tw/>)

首頁「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系統」進行申請作業。

- (二)申請人數未超過國防部規劃之錄取員額(4,250員)則全額錄取；超過時內政部役政署將於106年11月16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，假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(南投院區)進行申請序號末2碼公開抽籤。
- (三)從籤號01至籤號100的籤牌中，依錄取員額數換算應抽出之籤牌數，依序抽出。
- (四)應抽之籤牌數計算方式：即(錄取員額數)÷(申請人數)×100無條件進位取整數。例如：申請人數為15,500員，則應抽之籤牌數即為 $(4,250 \div 15,500 \times 100)28$ 支。

五、中籤結果查詢：申請人請自行核對申請序號末2碼，即可得知是否中籤。

- (一)於106年11月16日上午10時，可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(南投院區)觀看抽籤作業。
- (二)於106年11月16日下午3時後，由網際網路進入內政部役政署網站最新消息查詢。
- (三)系統於106年11月16日下午3時以後，會自動發送email通知抽出之籤號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參加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系統線上申請者，無須繳交任何在學證明文件，中籤後戶籍所在地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主動查驗就學狀況，倘有疑義將通知中籤者繳交在學證明文件，不符合者即撤銷其中籤資格。
- (二)107年1月31日前戶籍地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主動通知中籤者徵兵檢查，並辦理後續軍種兵科抽籤及徵集等徵兵處理事宜。
- (三)中籤者因故欲放棄時，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洽戶籍地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切結放棄(已完成徵兵檢查及軍種兵科抽籤者，維持原體位及軍種兵科籤號)。如已接獲分階段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徵集令，



則須符合徵兵規則第29條附件「應徵役男延期徵集入營事故表」原因，始得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向戶籍地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兵役單位申辦延期徵集；有關上揭延期徵集入營事故表，可至內政部役政署網站－業務資訊－役政法規－徵兵規則附件「應徵役男延期徵集入營事故表」查詢。

- (四)入營時間：依國防部規劃107年及108年連續2年暑假梯次(6月中旬、7月上旬、7月下旬)，排定梯次入營(第2年入營梯次對應第1年，不得更換)。徵集令將分別載明第1年及第2年指定之入營時間及地點。
- (五)凡符合申請分階段常備兵役軍事訓練條件且有意願之役男，於提出申請前請審慎考量，並規劃連續2年暑假行程；接近役齡男子經中籤後，應另填具提前入營申請書俾憑辦理後續徵兵處理事宜。
- (六)接獲徵集令役男，未經核准延期徵集者，仍應依徵集令指定時間、地點入營，無故未入營者，依妨害兵役治罪條例移送法辦。

部長 葉俊榮

